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2020年2月8日以书面通知、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全体8名董事均行使了表决权，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8票。其中，张昊玳董事因工作原因无法履行表决权，对于本次董事会议案，她委托范晓宁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利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捐款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南通市慈善总会捐款人民币150万元，用于南通本地及湖北等地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18日